

2024年伊宁市某局智慧消防项目

项目编号：YLOW2024-9-30

采购单位名称：伊宁市某局

联系人：郑辉 于磊

联系电话：18999395658 13999581212

代理机构：伊犁欧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曾雪梅

联系电话：18699958854

日期：2024年9月

特别提醒:

一、电子交易: 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 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招投标活动, 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二、投标准备: 注册账号一点击“商家入驻”, 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 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 和申领流程”; 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 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 进入“项目采购”应用, 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 获取招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制作: 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 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四、投标文件的解密: 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 投标无效。

五、具体操作指南: 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咨询 电话: 95763。

六、其他:

1. 投标企业下载招标文件后请仔细阅读, 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质疑或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按招标文件中载明的邮箱: 937390486@qq.com 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认为必要时, 将(澄清)修改后的公告发布在新疆政府采购网, 敬请投标企业及时关注。在规定的期限内投标企业未提出质疑的视为投标企业默认招标文件不存在质疑的相关问题。超过招标文件质疑时间将不再接受投标企业所提出的质疑。

2. 电子保函使用方法: 1、登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首页点击“电子保函”直接进入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保函申请页, 点击【立即申请】2、依次完善页面显示的投保人信息(投标人信息), 确认您要投保的项目信息, 在投标项目选择页面选择您需要投保的项目(可根据项目名称或项目保函进行搜索), 选择投保项目后填写被保险人信息及投保内容, 服务热线:400-9039583。

总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审标准及要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项目需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024年伊宁市某局智慧消防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2024年伊宁市某局智慧消防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1月01日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LOW2024-9-30

项目名称：2024年伊宁市某局智慧消防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763200元

最高限价（元）：763200元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2024年伊宁市某局智慧消防项目

预算金额（元）：763200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用途：智慧消防物联网项目采购，其中硬件设施主要为消防物联网信息网关、室内消火栓水压监测仪、消防水池水位监测仪、高位消防水箱水位监测仪、喷淋末端水压监测仪、蓝牙巡检标签等；软件服务类主要为平台建设及相关运维服务等；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10月11日至2024年10月17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1月01日 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

开标时间：2024年11月01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CA证书并绑定帐号，CA申领地址查看网址 <https://www.xjca.com.cn/article/content/201802/582/1.html>，CA服务电话：0991-281-9290。

2、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应安装“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收。“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版块获取。

3、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投标人自动弃标。

4、服务与支持。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含集采机构）及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政采云热线人工号码：400-881-7190（工作时间：工作日08:00~20:00）。

5、电子保函（1）保函形式：根据国家现行采购政策，投标保证金可以使用金融系统电子保函。电子保函按照“一包段一保函”的原则，办理电子保函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完成。投标人需自行评估异地、跨行、公休日等因素造成的保函办理延迟风险，并承担相应责任；开标前，投保人必须下载加密保单作为保证金缴纳凭证放入投标文件中；

（2）电子保函操作流程：登录政采云平台→点击右上角[金融服务]进入详情页→点击页面上方[保险/保函]，根据实际情况申请办理即可。

特别提示：

1、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

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伊宁市某局

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伊宁市斯大林东路2号

联系方式：18999395658 1399958121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伊犁欧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伊宁市新房大厦15楼

联系方式：1869995885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曾雪梅

电话：1869995885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2024 年伊宁市某局智慧消防项目 项目编号：YLOW2024-9-30 采购单位：伊宁市某局 联系人：郑辉 联系电话：18999395658 联系人：于磊 联系电话：18999385728
2	采购代理机构：伊犁欧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预算金额（元）：763200 元 最高限价（元）：763200 元 （等于或超出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4	采购内容及数量：详见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需求部分 交货期：60 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付款方式：按合同签到为准
5	投标保证金形式：政府采购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积极推广电子保函支持用电子保函替代保证金，采用保函形式递交保证金的，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所投项目对应的保函随响应文件一起上传到政采云平台（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保函操作流程 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进入“政采贷/电子保函”模块，即可在线完成电子保函的申请。若有任何问题，可以联系政采云金融服务专属客服，电话：400-903-9583。 保证金数额：人民币：1 万元（壹万元整）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伊犁欧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812040212010115536133 开户行：新疆伊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路支行 打款时注明投标保证金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 38 条 投标保证金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退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收据，打款凭证，退保证金的申请和开户许可证盖章签字后扫描发至 525988037@qq.com 邮箱。
6	投标文件有效期：60 天
7	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01 日 11:00 时（北京时间）

8	<p>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投标人应于2024年11月01日11:00时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p>
9	<p>开标日期：2024年11月01日11:00时（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网上不见面开评标系统 注：开标后30分钟内，投标人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10	<p>合同履行期限：3年</p>
11	<p>备注：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3日内，须向我公司提供一份合同扫描件（PDF格式），备注项目名称及编号，发送至邮箱18699958854@qq.com。用于合同备案，逾期未提供，后果自负。</p>
12	<p>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p>
13	<p>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前3成交候选投标人，并编写评审报告。</p>
14	<p>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否</p>
15	<p>中标公示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媒介：新疆政府采购网</p>
16	<p>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答疑、澄清、修改、补充文件</p>
17	<p>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p>
18	<p>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约定。</p>
19	<p>（1）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应当优先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并执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等适宜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政策。</p> <p>（2）政策依据</p> <p>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p> <p>2）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p> <p>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p> <p>（3）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p> <p>（4）参照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不做价格扣除。</p>

2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p>(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p> <p>(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p> <p>(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p> <p>(4)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p> <p>(5)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p> <p>(6)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p> <p>(7)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9)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p>
22	<p>(1)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p> <p>(2) 投标人有效期内工商营业执照。</p> <p>(3) 投标保证金凭证（保函）。</p> <p>(4) 投标人需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p> <p>(5)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的供应商；不得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网址：http://www.gsxt.gov.cn/corp-query-homepage.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均须提供查询结果打印件（网页打印件须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从上述网站中打印加盖企业公章）。</p> <p>(6) 提供 2023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新成立的公司可提供近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p> <p>(7) 投标企业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近 3 个月的完税证明（零申报需加盖税务机关鲜章）；</p> <p>(8)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注：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上述资料扫描至电子标书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相应位置并加盖电子印章，扫描件为原件扫描件（现场无需携带）。</p>
23	<p>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p> <p>根据“财政部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之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p>

	<p>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p> <p>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24	<p>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考计价格【2002】1980号文收取，中标商按规定一次性支付，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费用</p>
25	<p>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实施。</p>
26	<p>(1)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p> <p>(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p> <p>(3)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p> <p>(4) 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采购阶段的规定，按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p> <p>(5)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p>
27	<p>重要提示：</p> <p>(1) 成交供应商应在规定期限内领取《成交通知书》，若成交供应商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取《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成交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p> <p>(2) 成交供应商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成交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成交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p> <p>(3) 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同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实施信用惩戒；</p> <p>(4) 成交供应商成交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成交条件的，由采购人取消中标资格，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p> <p>(5)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采购人可以取消其成交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p> <p>(6)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p>

	<p>费用。</p> <p>(7) 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确保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 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p> <p>(8) 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视为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p> <p>(9) 本次采购参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p>
28	<p>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p>

如有矛盾,以本表为准!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1.1 总则

1.1.1 采购方式及定义

1. 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公开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 “采购人”系指本项目的需求方伊宁市某局。
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负责组织本次公开招标的伊犁欧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4. “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货物制造商或代理商。
5.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设计文件、货物、机械、材料、备品、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
6. “服务”系指按合同规定卖方须承担的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协助、培训和交付使用后保修期内应履行的义务及售后服务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7.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本次招标指中标人。
8. “买方”系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即为本次招标的采购人。
9.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最新一期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10.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及《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11. “语言文字”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

文注释。

12. “计量单位”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 其他要求

13.1 采购进口产品

13.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招标采购活动。

13.1.2 本章第4.1款规定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如有），本项目采购活动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招标。

13.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

（2）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

（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4）市场监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5）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

（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3.2.1 为推进政府采购诚信体系建设，投标人在签署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信息前，应认真阅读财政部门相关政策规定。

1.1.2 合格的投标人

1. 满足公开招标公告中投标人的资格条件的规定。

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1.1.3 适用法律

本次公开招标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1.1.4 投标费用

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1.5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投标人一旦购买了本招标文件并决定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1.2 招标文件

1.2.1 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1. 公开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4. 项目需求
5. 评审标准
6. 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1.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日前按公开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代理机构。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新疆政府采购网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3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编制

1.3.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投标单位需上传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3.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1.3.3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标活动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3.4 投标文件构成

1. 投标人应该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写投标文件。

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资料目录。

1.3.5 证明投标人资格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2. 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3.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进行填报，总体格式不得更改，并逐项写明指定项目的产品报价（单位：元），每一分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报价清单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照以上原则对错误报价的修正，供应商应签字确认。

5. 采购人需求的根据合同规定中标人应承担的服务，如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6. 有关费用处理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固定金额，包括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运输费、人员费用、设备费用、税费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项目的预算金额等于或超出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3.6 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2. 提供投标人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

3. 详细阐述响应方案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

4.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4 投标文件的递交

1.4.1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

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1.4.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1.4.3 投标文件的准备和解密时间要求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 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投标人，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须下载附件并填齐相关企业信息，然后发送至政采云公司指定邮箱（xjzcyca@163.com），进行申领CA加密设备。

4 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5 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投标人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6 开标时报价签字确认时段不得超过20分钟。

1.4.4 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开标准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投标人，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 进行咨询。）

(二) 开标程序:

1.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2.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后30分钟内投标人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招标代理点击开始解密,投标人开始解密,解密时限为30分钟,超出解密时限默认投标人放弃投标;

注意事项:

1、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为最新版本,旧版本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2、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时所用的CA锁与投标文件解密时的CA锁为同一把,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3. 结束解密后代理机构开启投标人投标报价文件,公布报价后投标人对报价开标记录表进行电子签章时限为20分钟。

1.5 招标文件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

序号	审查因素	投标人A	投标人B	投标人C
		是否合格	是否合格	是否合格
1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2	投标人有效期内工商营业执照			
3	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保函)			
4	投标人需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			
5	信用中国网、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尚在处罚期内)将拒绝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6	提供2023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新成立的公司可提供近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7	投标企业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近3个月的完税证明(零申报需加盖税务机关鲜章);			
8	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评审结果				

“√”表示合格;“×”表示不合格,一项不合格结果为不合格,如不合格,请在结果中写明原因。

只有通过上述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方有资格进入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因素	投标人A	投标人B	投标人C
		是否合格	是否合格	是否合格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是否有效，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			
2	由相关部门（政府/财政）立项核准、审批的采购项目，投标报价高于设定的采购预算价、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且未在评标现场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相关佐证资料； 在报价符合性审查中审查			
3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在报价符合性审查中审查			
4	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内容全部作出响应；（提供相关承诺）			
5	满足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质量要求；（提供相关承诺）			
6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7	完成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内容）			
8	售后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内容）			
9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承诺）			
10	投标人详细地址、联系人、电话；（提供相关内容）			
11	是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承诺）			
12	投标文件是否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提供相关承诺）			
13	是否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提供相关承诺）			
评审结果：				
“√”表示合格；“×”表示不合格，一项不合格结果为不合格，如不合格，请在结果中写明原因。				

只有通过上述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方有资格进入技术标详评程序。

1.5.1 评审仪式

1. 代理机构将在公开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

的代表准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由代理机构主持，由采购人代表、监督代表、投标人代表以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3. 开标时请纪检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或投标人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至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后由评审小组开启投标文件。

1.5.2 评审小组

1. 开标仪式结束后，采购人将立即组织评审小组进行评审。

2. 评审小组将按规定由评审专家共5人或5人以上单数组成。

1.5.3 评审工作纪律及保密

1.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1.5.4 评审小组工作原则

1.5.5 评审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评审小组应当告知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审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1.5.6 投标文件审查

1.5.7 评审小组在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5.8 投标人澄清

1.5.9 评审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5.10 评审程序：报价得分及技术标得分的综合评分合计。

1.5.11 评审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评审，并给予所有参加招标的投标人平等机会。

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根据招标文件和评审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招标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审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的投标人。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评审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投标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 由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投标人为成交候选投 标人的评审方法。

3. 评审时，评审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 评审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前3名成交候选投 标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1.5.12 响应无效和终止投标活动条款

1. 响应无效条款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的；
- 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4)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响应无效的情形。

2. 终止公开招标采购活动的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将终止公开招标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1.6 确定成交、询问及质疑

1.6.1 确定成交投标人

1.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投标人中，按照 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前3名成交候选投标人。

2. 代理机构在成交投标人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

1.6.2 询问及质疑

1. 询问及质疑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 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1.7 授予合同

1.7.1 签订合同

1. 采购人与成交投标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

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投标人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投标人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成交投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投标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重新确定其他投标人作为成交投标人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投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4. 招标文件、成交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5. 签订合同后，成交投标人不得将货物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投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投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投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成交投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第三章：评分标准及要求

商务部分（30分）	
分值	评审标准
报价得分 （1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 100。
类似业绩 （5分） 【客观分】	供应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含）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成符合本次招标内容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有一份得 5 分，满分 5 分。（合同内容关键词应同时包含消防物联网、7*24 小时（或全天）监测服务、7*24 小时（或全天）接报警服务、巡查引导、扑救辅助等消防安全运营服务方面内容） 注： （1）正在履约或已完成项目予以认可； （2）投标文件中提供成交（中标）通知书、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业绩合同承担者须与投标人一致且具有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和时间。
企业实力 （10分） 【客观分】	近三年做过相关消防软件与当地物联网消防远程监控平台成功接入并稳定运行，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得 10 分。
标书制作 （5分） 【主观分】	根据投标单位投标文件按照要求编制完整、条理清晰、支撑材料查找方便（针对每项评审内容做出关联链接）等方面进行综合考量评定。全部满足得 5 分，部分满足得 2 分，全部不满足不得分

技术部分（70分）

分值	评审标准
物联网规格参数(12分) 【客观分】	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符合招标要求的物联网设备，参数标注“★”的关键参数须提供符合要求的检测报告或测试报告加以证明，标注“★”的关键参数每满足一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12分。 注：投标文件中附检测报告复印件电子版，并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满足要求的不予认定。
平台安全性(8分) 【客观分】	投标人提供的云平台应具备较高的安全性，须提供第三方测评机构出具的安全测评报告，测评结论须包括：应用安全、数据安全及备份恢复、应用安全漏洞扫描等方面，满足得8分，部分满足或不提供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附测评报告复印件并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满足要求的不予认定。

<p>实施方案 (10分) 【主观分】</p>	<p>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相应实施方案并由评审专家进行综合评审：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出具详细的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实施基本思路、实施人员配置、项目计划与进度、项目管理措施、质量管理方案、项目风险管理等。</p> <p>(1) 实施方案详细完善、科学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规范的得 6-10 分； (2) 实施方案较为完善、较合理可行、针对性较好、比较规范的得 4-5 分； (3) 实施方案规范性一般、可行性一般、针对性不高的得 1-3 分； (4) 未提供不得分。</p>
<p>合理化建议 (10分) 【主观分】</p>	<p>为进一步提升本项目单位的火灾防控水平，解决消防安全隐患问题，构建常态化风险防控体系，就下一步消防工作计划，投标人可结合新技术、新理念，为本项目单位提供智慧消防社会化服务合理化建议，本项满分 5 分。</p> <p>(1) 建议完全贴合实际需要、创新性高、可行性高的得 6-10 分； (2) 建议基本贴合实际需要、创新性较高、可行性较高的得 2-5 分； (3) 建议不贴合实际需要、创新性较差、可行性较差的得 1 分； (4) 未提供不得分。</p>
<p>售后服务(10分) 【主观分】</p>	<p>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出具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流程、售后人员配备、质量保证期内产品维护和保养措施）</p> <p>(1) 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完善、科学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规范的得 7-10 分； (2) 售后服务方案较为完善、较合理可行、针对性较好、比较规范的得 2-6 分； (3) 售后服务方案规范性一般、可行性一般、针对性不高的得 1 分。 (4) 未提供不得分。</p>
<p>服务系统概括 (15分) 【主观分】</p>	<p>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明确消防社会化服务云平台，概括消防管理系统（WEB 端、APP 端）、维保管理系统（WEB 端、APP 端）、监测中心管理系统的主要功能，评分细则如下：</p> <p>(1) 概括详细完善、科学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规范的得 7-15 分； (2) 概括较为完善、较合理可行、针对性较好、比较规范的得 5-6 分； (3) 概括规范性一般、可行性一般、针对性不高的得 1-4 分；</p>

	(4) 未提供不得分
应急响应能力 (5分)	承诺运维人员且接到业主通知后在 2 小时内响应并处理得当的得 5 分。
总得分：	100 分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中标投标人与采购人签订所需合同为准)

第五章 项目采购需求

序号	服务类型	产品类型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软件服务类	消防云平台	“物联网消防安全多维处置”工作端系统，系统含有消防态势、智能火警、智能监控、企业管理、维保管理等功能模块，同时安装隔离网闸通过互联网连接实现与伊宁市消防救援平台互联互通。		套	
2		消控室消防工作执行系统	需要包含三个端口：值班人员使用的APP端、消防安全管理人使用的APP端（领导版）以及WEB端。实时监测设备使用情况、跟踪事故处置过程，防火巡查、检查，跟踪消防设施维护保养。		套	
3		维保单位管控系统	需要包含APP端和WEB端。能实时监测企业单位及人员位置、维保合同管理、维保计划制定、例行维保、应急维保、故障跟踪、维保待办、企业监测		套	
4		隐患溯源分析	智慧消防多维动态处置管理平台配套手机APP程序使用		套	
5		消防基础数据电子化	智慧消防多维动态处置管理平台配套手机APP程序使用，电子化数据包包含基本信息采集、鸟瞰图、主机信息编码表、主机信息编码表核点、楼层平面图、消防物联网监测设备信息、电子标签信息、电子图纸制作		套	
6		监测值守平台	包含GIS地图、业务处置、监测、服务监管功能。设备封停、火警、预警、动作、故障、隐患、设备离在线、消控室人员离岗监控			
7	物联网服务类	消防管理组织结构设计	结合甲方现有相关人员配置，由甲方配合，乙方制定并完善消防管理组织结构和职责分工，以适应新技术和新模式的应用。		项	
8		消防安全制度设计	结合新技术、新服务内容的应用，甲方配合，乙方制定并完善包括消控室值守制度、日常巡查、教育培训、隐患处置、疏散演练、考核评价等工作制度。		项	
9		消防安全操作规程制定	甲方配合，乙方制定并完善包括自动消防系统、灭火器、消火栓、安全用电、重点部位防范等操作规程。		项	
10		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编制	乙方以甲方建筑火灾风险特征、应急处置职责分工、疏散逃生路线为依据，甲方配合，乙方制定并完善可演练、可实战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项	
11		消防安全标志设置	乙方依据消防安全相关标准规范，设置相应消防安全标志，作为指引、禁止和警告标识。乙方将结合甲方原有各类制度流程以及标志牌，依据消防安全工作具体要求，查漏补		项	

			缺,凡要求上墙公示的,则由乙方负责补充完善并制作安装。			
12		巡查引导	乙方提供甲方使用的“消防管家”软件系统规范甲方巡查作业流程,引导甲方单位安全主管完成日常巡查任务制定和下发工作,并可查看巡查任务执行情况;自动生成巡查报告,形成单位巡查记录档案。		项	
13		隐患管理	乙方提供甲方使用的“消防管家”软件系统具备隐患上报、状态追踪、整改详情等功能,为甲方安全隐患的处置提供管理工具。		项	
14		消防维保	乙方委托的维保单位按照国家消防技术规范标准及乙方制定的消防工作标准为甲方提供消防设施维保服务,乙方对维保单位维保服务质量进行监督管控。		项	
15		消防设施检测	乙方委托的维保单位依据国家相关标准法规对甲方消防设施进行检测,并出具设施检测报告。		项	
16		月度分析报告	乙方每月向甲方提供专业分析报告,包括风险分析、安全评估、整改建议等。		项	
17		7×24小时监测服务	乙方提供对消防设施运行状态进行7×24小时监测服务,实时查看消防水箱、消防水池水位,喷淋末端、消火栓水压等数据,监测甲方线下巡逻人员巡检路线,监测火警预警信息等,及时发现故障隐患。甲方须严格按照消防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自行安排持有消防设施操作员证的人员,做好消防控制室值守。		项	
18		7×24小时接报警服务	乙方提供7×24小时接报警服务。乙方线上监测值守人员一旦接收到火灾报警信息,将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单位工作人员进行现场复核。		项	
19		疏散演练	依据相关消防法规要求,每半年由甲方组织实施一次疏散演练,乙方协助实施。		项	
20		安全资讯	乙方每周一、三、五定时推送相关安全新闻、案例、知识。		项	
21		宣传教育培训	乙方需提供多种形式线上线下消防知识宣传普及服务,每年对甲方单位安全负责人、职工等人员进行消防培训。同时根据线上线下服务发现的安全管理问题,为甲方制定针对性解决方案,并向用户进行培训。乙方提供的以上消防安全培训不包含甲方安全负责人、职工所需要的安全生产管理合格证和消防设施操作员证,甲方需另行付费到专业培训机构培训取证。		项	
22		咨询服务	乙方需提供微信公众号和电话等多渠道为甲方提供消防安全管理方面基础问题的咨		项	

			询服务。			
23		免费更换或维修服务	在服务期间，乙方需免费为发生损坏的消防设施设备更换或维修，消防物联网监测设施设备清单在服务开始前由乙方提供甲方确认，乙方负责清单内的设施维修或更换。		项	
24		日常服务	在服务期间，乙方每周向甲方提供电子版实时监测信息、报警复核、隐患整改、消控室巡查、安全巡查等工作的完成情况。		项	
25		保险服务	在监测服务期间，如发生乙方与保险公司就消防安全高级服务签署的《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事故，并导致保险责任范围内的财产损失，乙方协助甲方，或者由甲方委托乙方向保险公司处理索赔事宜。		项	
26	硬件设备类	★消防物联网信息网关（接主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同时支持有线+4G等多种模式信息上传方式，通信模式动态自适应； 2. 存储各类信息不小于 10000 条，信息掉电不丢失，支持数据断网续传； 3. 支持 3 路 RS232、1 路 RS485、1 路 CAN 等多种数据接口； 4. 支持远程查岗和手动报警按键，值班人员可通过按键快速确认警情或手动上报警情； 5. 开关量信号的输入数量应不少于 4 路，开关量输出数量应不少于 1； 6. 220V（主电）和直流电（备电），主备电源自动切换； 7. 支持远程维护管理平台，实现远程升级、远程调试、远程上传文件、下载文件、OTA 固件升级等功能。 8. 本地支持 WEB 登录、WEB 配置应用，并能通过 WEB 端实现本地调试、上传、下载文件等功能； 9. 支持多协议动态接入、实现主机通信协议动态切换、升级等功能； 10. 支持 1 路 DC5V 输出； 11. 支持不少于 1 路 USB 接口，实现本地优盘升级功能； 支持连接不少于 3 路服务器功能。	1	台	
27		★室内消火栓水压监测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压力测量：0 ~1.6Mpa 。 2. 通信方式：NB IoT 或 4G。 3. 工作方式：周期性上传，报警上传。 4. 采集周期：采样时间间隔、发送时间间隔均可设置。 5. 阈值设置：压力上限、下限、动态变化阈值可设置。 6. 工作温度：-20~ 60℃ 。 7. 供电电压：3.6V 锂电池。 	5	台	

28	★消防水池 水位监测仪	1.测量范围：0～100米。 2.通信方式：NB IoT 或 4G。 3.工作方式：周期性上传，报警上传。 4.采集周期：采样时间间隔、发送时间间隔均可设置。 5.阈值设置：压力上限、下限、动态变化阈值可设置。 6.工作温度：-20～60℃。	1	台	
29	★高位消防 水箱水位监 测仪	1.测量范围：0～100米。 2.通信方式：NB IoT 或 4G。 3.工作方式：周期性上传，报警上传。 4.采集周期：采样时间间隔、发送时间间隔均可设置。 5.阈值设置：压力上限、下限、动态变化阈值可设置。 6.工作温度：-20～60℃。	1	台	
30	★喷淋末端 水压监测仪	1.压力测量：0～1.6Mpa。2.通信方式：NB IoT 或 4G。3.工作方式：周期性上传，报警上传。4.采集周期：采样时间间隔、发送时间间隔均可设置。5.阈值设置：压力上限、下限、动态变化阈值可设置。6.工作温度：-20～60℃。7.供电电压：3.6V 锂电池。	5	台	
31	★蓝牙巡检 标签	1.通讯方式：BLE4.2 2.工作模式广播或者广播+扫描 3.发射功率-40~+4dB，默认 0dB 广播间隔 100ms~10s，默认 500ms 4.工作频率 2.4GHzBluetooth 5.传输距离贴地传输 30 米，悬空传输 80 米 6.安全性支持密码连接及不可连接模式，防恶意连接功能 7.支持系统 IOS7.0 及以上，Android4.3 及以上	70	个	
32	电子档案制 作	包含基本信息采集、鸟瞰图、主机信息编码表、主机信息编码表核点、楼层平面图、消防物联网监测设备信息、电子标签信息、电子图纸制作	31781	平方 米	

- 1、投标单位的物联网监测服务须保证接入伊犁州城市物联网消防远程监控平台。
- 2、以上所有产品须工程师到现场安装调试。
- 3、为保证使用效果，投标人须保证所投产品与本单位现有设备无缝兼容。
- 4、投标单位在中标后须与采购单位签订对采购单位人员培训协议。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由中标单位承担。
- 5、本次招标项目内容，投标人需根据采购人要求及项目实际需求定制配设。中标单位自行考虑项目报价，采购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6、中标人负责处理解决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并承担一切费用，质量保证期内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正常使用范围内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的，中标人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7、验收的标准和依据：包括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合同和有关国家标准与行业规范。

8、验收费用：中标人必须确保整体通过采购人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验收所产生的劳务费、检验费（含抽检时可能对样品造成的物理伤害和破坏）等相关发生的全部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投标单位应踏勘现场，如投标单位因未及时踏勘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中标后无法完工，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9、中标人负责将本项目采购的设备运送到招标人指定地点进行安装、调试并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使用方法，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0、根据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招标文件未明示有进口产品，中标产品原产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管辖区域，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金马等单独关境地区。

11、如对本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或要求澄清，请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提出，否则视同理解和接受。

注：采购方需要服务及维保建筑面积 31781.68 平方米，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中应含维保检测、火灾险、机损险、消防法律咨询、隐患排查、隐患管理、消防档案管理等多项增值服务。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YLOW2024-9-30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时 间： 20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文件

目 录

第一部分 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页码
1. 投标承诺书.....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供应商须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以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http://www.gsxt.gov.cn ）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里以及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网页打印件须自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从上述网站中打印）.....	
5. 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7. 财务审计报告或资信证明.....	
8. 完税证明.....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10.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11. 保证金.....	
第二部分 供应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13. 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	
14. 监狱企业证明.....	

第一部分

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1、投标承诺书

致：（采购单位）

我方（供应商），就参加（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招标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2. 我方近 3 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投标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或仍在处罚期限内的情形存在；

3. 我方近 3 年来无违规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举行听证会）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4. 我方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5. 我方承诺在投标过程中，保证不予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6. 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 我方在投标时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我方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承 诺 人：（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 年龄：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3.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的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

身 份 证 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 份 证 号：_____

授权委托日期：20__ 年__ 月__ 日

说明：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解密响应文件之日起不得少于90天,仅限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4. 供应商须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里以及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网页打印件须自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从上述网站中打印）

5. 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 (1) 企业单位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3证合一或多证合一）；
- (2) 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法人证书（带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 (3) 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登记证书（带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 (4) 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说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开标前六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或当地社会保障局出具的缴纳明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7.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资信证明

8. 税务部门出具的近 3 个月的完税证明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致：（采购单位）

我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1. 保证金缴纳凭证

说明：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供应商提交保证金。

附件2:

提供供应商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证明

说明:

(1) 供应商在国家取消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政许可之前成立的, 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2) 供应商在国家取消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政许可之后成立的, 提供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第二部分

供应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 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并认真填写声明函, 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新疆登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
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

（1）供应商前附表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供应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作为资格条件审查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不视为中小企业，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供应商前附表规定**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作为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须提供；

供应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不予价格折扣。

14. 监狱企业证明

说明：

(1) 证明无格式要求，由出具监狱企业证明的单位自行拟定；出具证明的单位应符合“供应商须知”第3.4.2.3条款的规定。

(2) 供应商前附表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作为资格条件审查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不视为中小企业，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 供应商前附表规定**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作为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须提供；

 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不予价格折扣。

商务技术文件

目 录

一、响应函	页码
二、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材料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	
四、承诺文件	
五、其他证明材料	
六、技术文件	
七、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九、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一、响应函

致：_____

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 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 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 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材料

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四、承诺文件

说明：

格式自定。供应商根据文件要求和采购需求，作出服务质量保证承诺和产品（如有）质保期服务计划。

五、其他证明材料

1. 供应商近3年完成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近3年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单位：万元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是否通过验收	备注

说明：1. 提供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类似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服务类型、使用功能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2. “合同金额”需提供合同复印件；3. 供应商人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加分。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 期： 20__ 年__月__日

六、技术参数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应答	偏离	偏离及其影响

说明：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成交资格。

供 应 商：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 期：20 年 月 日

七、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说明：

格式自定。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投标要求参加响应。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成交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 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九、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致：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我方保证在收取《成交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新疆登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报价文件

目录

- (1) 报价一览表..... (页码)
 - (2)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页码)
-

一、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合同履行期限（年）
投标报价（大写）：		
其中每年费用为_____元/年，平台服务费每平方米_____元/年。		

说明：

1. 投标报价应按总报价填写，精确到小数点后叁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 “投标报价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3. 有分包的，项目名称填写分包的项目名称，无分包的填写采购项目名称；
4. 本表所列各项数据与响应文件其他地方表述不一致时，以本表为准；
5. 报价范围为采购需求范围内所有需求的总价格（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等其他费用）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 期：20 年 月 日

二、分项报价明细价表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_____

招标编号：

所投包号：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总价	制造商
合计金额（小写）							
合计金额（大写）：							

投标人签字：

日 期

附件2：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_____ (供应商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编号)】采购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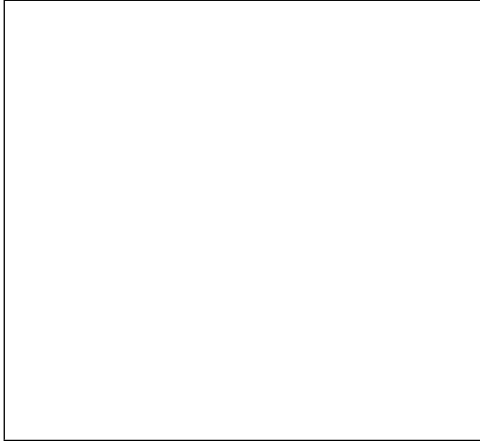
特此说明。

供应商(法定名称章)：
日期：

附：

供应商法定名称章(印模)

供应商“XX专用章”(印模)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
/ 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
/ 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 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 4：分包意向协议

成交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供应商成交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供应商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编号）】的成交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供应商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供应商名称）将 XX 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 1 名称），（分包供应商 2 名称），具备承担 XX 工作内容 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4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如果有）

1、（分包供应商 X，……）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 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八、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7章附件

附表一、采购项目验收单

项目名称及编号					
采购人				项目负责人	
中标(成交)供应商				采购方式	
合同完成时间				项目验收时间	
中标(成交)设备					验收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制造商	数量	规格参数	是否合格
详见《中标(成交)通知书》采购清单					
验收小组	采购人代表				
	专业技术或使用人员				
	验收监督人员				
	项目验收意见		(是否合格)		
供应商意见：(是否属实)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20 年 月 日					
采购人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否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采购人公章</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20 年 月 日</div>					

备注:1. 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2. 采购人视项目具体情况,应缴请纪检监察、审计、人员进行监督并在“验收监督人员”一览中签字。3. 本验收单一式四联, 采购人2联、采购代理机构1联、中标(成交)供应商1联。

附表二、采购履约保证金退付申请单：

我公司已按合同规定对(单位)_____ (项目名称、标段号)_____
2023XJDG-YNS-18)履约完毕(采购验收单附后)，本项目中标(成交)金
额_____元，已交纳履约保证金_____元，现申请退
付履约保证金，请按有关规定给予办理。

收款单位：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全称：

退付金额(大写)：

法定代表授权人：联系电话：

中标(成交)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履约保证金收款收据原件的粘贴处

附表三、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

事项相关

的质疑请

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